

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5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暨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紀錄

- 一、開會議題：嘉新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5 次領域召集人會議
- 二、開會時間：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 下午 12:40
- 三、開會地點：校長室
- 四、出席人員：國、英、數、社、自、綜、體、藝、科技領域召集人、教務主任、特教組長、資料組長
(應出席人員:15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出席比例 93.3% 超過 2/3)
- 五、主席：校長
- 六、記錄人：教學組長
- 七、主席報告：感謝各位委員抽空前來與會，請大家開始討論
- 八、教務處報告：
 1. 請各委員定時召開領域會議，並確實將簽到表及會議紀錄、照片繳至教學組，格式於校網公告。

	召開期間	會議記錄繳交時間
第一次	2/15	3/1(五)前
第二次	3/6~3/13	3/29(五)前
第三次	4/3~4/10	4/26(五)前
第四次	5/2~5/8	5/24(五)前
第五次	6/5~6/12	6/21(五)前

2. 教室日誌請各位領域召集人協助宣導領域內教師確實簽名。
3. 本學年度觀課議課時間表，請各領召務必敦促領域內教師完成觀課議課，並填寫表格送至教務處留存(紙本電子檔皆可)。校長教師皆須完成一次公開授課，兩次觀課。
4. 請尚未繳交領域會議紀錄的領域盡速繳交(領域會議一定要有專業對話【含共備，討論課程相關】務必記錄在會議紀錄上，勿淪為交辦事項討論會。)
5. 請各領域開會時，務必協同兼課老師、配課老師一同開會，或是將會議紀錄紙本給一份給兼課老師及配課老師。並請兼課老師、配課老師簽到表簽名。(請見附件，參考各領域之教師名單)

6. 請各領域老師上課時，適時地融入生涯教育議題，幫助同學們從多元角度認識自己，並學會運用資訊，習得未來生活及工作所需的各項能力，為將來的生涯發展作準備。
7. 請教師依據課程計畫進度、教學與評量目標採用適切的多元評量方式。
8.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將於本週上傳，感謝各領域的配合，如若審查結果需修改，則再另行通知協助修改。

● **113 學年領召：阮諱儒、黃于健、李淑珍、張家銘、林瑞億、潘慧綺、翁小梅、蔡蕙蓬、陳志明、楊仁焉**

9. 請教師在課程內融入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生涯發展教育等議題。
10. 配課原則：以具教師證科目為優先，次之二專長修習、大學與研究所畢業系所相關專長、修習其他專業之相關專長或授課經驗配課。
11. 經自然與數學領域會議共同決議 113 學年度由數學領域執行實施九年級彈性校訂課程，故九年級彈性課程規劃為班級活動 1 節、技藝課程 3 節、心智圖美語 1 節，從數字認識我的世界 1 節。
12. 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於本學期改為紙筆測驗普測，施測率需達到百分之百，測驗年級為七、八年級，將利用早自習時間檢測測驗日期與科目為 6/4 國文、6/6 數學、6/7 英語（閱讀和聽力）。

(教學正常化)宣導：

- 1、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能依照課程綱要、經備查之課程計畫、及課表授課。
- 2、學校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的課程內容以複習(含會考題型、素養題、加深加廣)為主，未教授新進度。
- 3、課後輔導授課時間每日不超過下午 5 時 30 分，且未於週末或節日辦理；寒暑假學藝活動能於週一至週五上午辦理。
- 4、學校及教師未出現要求學生購買坊間參考書或測驗卷、以坊間參考書作為教學內容。(請用補充教材或自編教材做加深加廣教學)
- 5、學校教師未採用出版商的試卷實施學生成績評量。若參考其他資料命題，能進行轉化，不得原文照錄。(請儘量自己設計題目)
- 6、學校未在課間或中午休息時間辦理學生成績評量。
- 7、學校模擬考成績未納入學生平時評量、定期評量及學期總成績中計算。
- 8、學校及教師未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特教課程計畫修正案。

說明：因特教教師超額一人，113 學年度特教課程修改為只上國文科，七八九年級各四節課，共十二節國文課。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決議規劃用彈性課程三節課時間上課，目前規劃 113 學年度課程如（附件一），提請小組討論。

說明：經自然與數學領域會議共同決議 113 學年度由數學領域執行實施九年級彈性校訂課程，故九年級彈性課程規劃為班級活動 1 節、技藝課程 3 節、心智圖美語 1 節，從數字認識我的世界 1 節。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針對 112 學年度篩選測驗結果、結案個案名單、異動轉銜，提請小組討論。

說明：1. 113 年 5 月篩選測驗已完成，測驗結果請導師與任課教師至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平台查看，並進行學習扶助成效檢討

2. 依據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個案學生具下列因素者，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決議後，應於【學生資料管理】登錄結案：

(1) 通過次一學年度之篩選測驗，且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可穩定回歸原班學習進度者。

(2) 其他因素：長期請假、中輟、死亡或特殊安置等情形者。

(3) 身心障礙之個案學生畢業後就讀特殊學校者。

3. 若個案學生休學、轉學、畢業或結業、移民或至私立學校就讀等，請提出異動轉銜。

決議：1. 追蹤受輔學生有無提升學習表現，且須關注未受輔學生學習表現，提供未受輔學生相關補救措施，適時運用科技化評量網上的考古題進行教學與測驗演練。

2. 無結案個案名單。

3. 無異動轉銜。

4. 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3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二至附件十，提請 討論。

說 明：1.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語文領域國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二。

2.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語文領域英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三。

3.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數學領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四。

4.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五。

5.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社會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六。

6.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健體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七。

7.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科技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八。

8.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藝術領域國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九。

9. 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綜合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

10. 本校 113 學年度七、八年級本土語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一。

決 議：照案通過。(應出席人員：15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超過 2/3 出席，全數通過)

案由五：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二，請討論。

說 明：本校 113 學年度七至九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二。

決 議：照案通過。(應出席人員：15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超過 2/3 出席，全數通過)

案由六：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詳如附件十三，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規劃。

二、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以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 程為對象，分別進行課程設計階段、課程實施前，課程實施中與課程效果層面 評鑑。

三、各課程評鑑在每學期實施後，提出課程評鑑紀錄至本委員會進行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應出席人員：15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超過 2/3 出席，全數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

(附件一) 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

學習領域		年級		
		七	八	九
部定課程節數		30	30	29
語文	國語文(5)	5	5	5
	英語文(3)	3	3	3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1)	1	1	
數學(4)		4	4	4
自然 科學 (3)	生物	3	0	0
	理化	0	3	2
	地球科學	0	0	1
社會 (3)	歷史	1	1	1
	地理	1	1	1
	公民與社會	1	1	1
健康 與體 育	健康教育	1	1	1
	體育	2	2	2
藝術 (3)	音樂	1	1	1
	視覺藝術	1	1	1
	表演藝術	1	1	1
科技 (2)	資訊科技	1	1	1
	生活科技	1	1	1
綜合 活動 (3)	家政	1	1	1
	輔導	1	1	1
	童軍	1	1	1
領域學習總節數(A)		30	30	29
校訂課程類型/科目/總節數		3-5	3-5	3-6
統整性探究課程 主題/專題/議題		2	2	2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2	2	3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0	0	0
其他(自行增列)		1	1	1
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B)		5	5	6
每週學 習 總節數	綱要規定節數	33-35	33-35	32-35
	學校實際節數	35	35	35

註 1：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如教育實驗課程、自主學習(自習)等之節數請無須列入本表中。